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5/36/73
2 Decem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0

UN LIBRARY

DEC 8 1981

UN/SA COLLECTION

1982 - 1983 两年期方案概算

在总部设立托儿所

秘书长的报告

一、背景

1. 秘书长曾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了一份关于在总部设立托儿所的报告，其中概述了1975年以来各机构赞成为联合国大家庭成员的子女建立托儿设施而作出的各项决定和建议，并载有对在纽约设立一个托儿所的需要的评价，以及设立这一托儿所包括所涉经费问题的建议，¹

2. 大会决定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并请秘书长考虑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以及各国代表团在辩论过程中提出的意见，向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有关这个问题的新研究报告。²

3. 上述的建议、评论和意见包括下列各方面：拟议的托儿所的规模，特别是因为没有向各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详细调查有关它们的托儿需要；未来发展的预测，以便选择一个具有充分面积的地点；托儿所的地点；如果不是所有使用者都能负担

¹ A/C.5/35/76。

² 参看A/C.5/35/L.48(Part II)，第21和22页，以及A/C.5/35/SR.61。

全部费用，则应制订分级收费办法；收入方面的预测；以及关于保险费用的资料。

4. 为此，于1981年向各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以及联合国总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人口活动基金）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训研所）等所有工作人员散发了一份详细的问题单。

二、对情况的评价

5. 总共收回213份填好的问题单。尽管不能对他们目前的安排的质量作出全面评价，但许多人都表示他们会参加联合国所设的托儿所，特别是如果费用不会比他们现在所支付的高。收到的答复中，有70%以上表明父母两人都在工作，而13%则来自单身父母。现有的托儿安排大部分都是请人在自己家中或在外面的照看小孩。许多父母都支持设立这个托儿所，并强调必须改善目前在这些安排下所得到的托儿服务的质量和可靠性。其他人的主要考虑则是钱的问题。因为他们的收入有限，或因为诸如他们要抚养的家庭人口众多，所以在工作地点或本国的其他必要开支繁多，从而无法拨出余款雇人照看小孩。

6. 对问题单所载的答复作了仔细分析，因而能对情况的各个方面进行更为详尽的探讨。兹就下列各方面提出建议：(a)设想中托儿所的可能规模；(b)托儿所的地点；(c)建筑设计图；(d)行政；(e)托儿所的资金；最后(f)联合国牵涉到的经费问题。

(a) 规模

7. 在考虑设想中托儿所的最适当规模时，应予以指出的是，在213份统计好的答复中，约有86份来自目前没有子女但表示考虑要在1983年和1984年生育子女的父母。因此，预计托儿所将容纳120名儿童，而且根据有关家庭增长的种种计划，托儿所今后将有足够的儿童使它能维持在这个水平上。托儿所接纳的120名儿童中，有50名的年龄将从1岁至3岁，有70名的年龄将从3岁至5岁。尽管问题单的调查结果显示，有人需要托儿所提供照看年龄从零岁至1

岁以及从5岁至6岁的儿童服务，但为了研究目的，这两个年龄组都不列在研究范围之内，理由如下：

- (一) 年纪最小的一组在教师对学童的比例和场地面积方面的需要非常繁重，如果把这一年龄组包括在计划内，则业务预算的维持能力将受到严重的影响。有些答复中也显示，许多父母对于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把婴儿带到托儿所的做法，表示犹豫。
- (二) 鉴于可用的场地面积将有一定的限制，因此不把从问题单中鉴定出来为数最少的年龄组（从5岁至6岁）包括在计划内，因为为这个未届学龄组的儿童安排照看服务比较容易，例如在公共学校系统或联合国国际学校（国际学校）幼儿班。

8. 根据纽约市卫生部关于不同年龄组的老师对学童比例的准则，该120名儿童将分为九组如下：

		<u>儿童人数</u>
1 - 2岁	两组；每组儿童10名	20
2 - 3岁	三组；每组儿童10名	30
3 - 4岁	两组；每组儿童15名	30
4 - 5岁	两组；每组儿童20名	40
		<hr/>
		120

(b) 地点

9. 下述三点与地点有关:

- (一) 各项答复证实下一看法, 即联合国托儿所的所在地应设在总部建筑物之内或靠近总部建筑物的地点, 以便对代表团和联合国工作人员都方便。这样, 他们便可在即将上班前把小孩送进托儿所, 下班后立即把小孩接走。这样, 他们也可以同时接回参加过去 10 年在联合国邻近举办的课后娱乐和学习活动的年龄较大的儿童。
- (二) 因为第三十五届会议提议的场所现已不能占用, 一项调查指出就费用和附近仍有的足够空间而言, 唯一适合的场所是正在建造中的 DC-2 大楼。1983 年在大楼完工时, 每平方呎的租金将较那时靠近联合国的其他任何地方的适合面积的估计租金少 \$ 10 至 \$ 11。
- (三) 在初步建筑阶段中, 现在就须划出托儿所的场地, 以免日后修改同一场地费用过多。如果那个场地首先用作办公室, 日后必然需要修改, 因为照顾 6 岁以下儿童的托儿所必须符合纽约市关于卫生、防火和安全的规定, 然后纽约市各机关才能发给营业执照。

3) 建筑设计图

10. 建筑设计图是总务厅制定的, 可容纳 120 名儿童。总面积是 9,918 平方呎, 占用 DC-2 大楼的整个二楼, 可从 44 街的门厅进入。建筑设计图为上文第 8 段所说的九个组每一组提供一间教室、一间供各组在不同时间使用的游戏室、一间主任办公室、一间教师室、一间观察室、一间储藏室和几间儿童使用的厕所。一间供应热餐的完备的厨房也包括在设计图里。儿童们可以到达为同一楼设计的一个小型户外游戏场。他们也可利用联合国花园北端的游戏场。

(d) 行政

11. 托儿所将是一个非营利的社团由 12 至 15 人组成的董事会管理。象联合国日内瓦托儿所一样，每一个参加组织的行政当局可提名一名董事会成员。如果常驻代表团希望再提名也可以。在选择董事会成员方面，为了托儿所的利益着想，希望选择的人士不仅对托儿所表示持久的关心，并且拥有有关领域的经验，如幼童教育、财务管理和人事行政、法律、公共卫生、公共关系和筹募经费。家长当然也要派遣代表出席董事会。

12. 要指派董事会成员负责托儿所第一阶段的职务，即托儿所的规划、组织和开办费的管理。一旦托儿所开始业务，便依照第一次董事会制定的规则和细则——预料将包括本节提到的要点——选举以后的董事会成员。

13. 因此，董事会的职务是，就下列事项作出决定或提出意见：(a)入学的标准；(b)学费一览表；(c)教育方针；(d)工作人员的服务条件；(e)筹募经费活动；(f)托儿所的预算及(g)经费的有效管理。

14. 托儿所服务的对象是常驻代表团的工作人员和派代表驻在总部的联合国大家庭各组织的工作人员，但须他们的子女符合入学的标准。这些标准，要在托儿所财政稳定的最重要的准则之内考虑到家里是否有人照顾、支付能力、入学期限和其他因素。因此，要优先考虑单身父母的子女或全时工作的父母的子女。可能必须减少有一个以上子女进入托儿所的人的学费。为了托儿所的财政维持能力着想，不提供临时照料，父母们必须保证子女就学的最低期限，以便从学费获得稳定的收入，虽然显须考虑到外交服务或联合国工作常有的特色：一接到通知立即调职。子女在托儿所入学不会认为是合格的工作人员的一项权利或应享权利。

(e) 业务预算

15. 建议中的托儿所业务预算包括教师薪金、保险费、消耗性设备和用品，和房屋管理用品的费用。 同时也需要将来更换玩具和教育设备等基本建设设备的经费。 由于托儿所每天开放的时间长（大约从上午9时至下午6时30分），工作人员的编制将按需要稍为错开，并按实际经验定出最适当的搭配方法。 目前预期有主任1人、助理主任1人、教师9人、助理教师和助理人员14人、秘书兼簿记员1人、厨师1人和助手2人的薪金费用，包括附加福利在内，每年约为389,300美元。 在计算薪金费用时曾考虑到纽约市日托托儿所教员的薪金和服务条件。 联合国托儿所的工作人员将由托儿所雇用，不属于联合国职员。 其他业务费用约为19,000美元，不包括午餐方案，如果设立这个方案，资金将分开筹供。

16. 上面提到的其他费用中，大约2,500美元为托儿所保险费的估计数。 托儿所作为一个非牟利机构，可以跟联合国协议安排自己的保险计划，亦即它可以加入联合国的保险计划，由托儿所自己负担其费用。 和联合国国际学校一样，这项保险将包括对第三者的责任，要求父母签署一份合同，订明他们放弃控告学校的权利。 预期保险费用将包括设备的保险费在内。

17. 因此，整个业务费用每年大约410,000美元，不包括每年向联合国偿还约10,000美元的基本建设设备费用。 在计算整个直接业务预算时曾假定联合国将匀支有关面积占用、水电和清洁方面的间接费用；因为如果需要托儿所匀支这些费用，它将无法成为一项办得下去的事业。 至于这些间接费用的数目，将在下面第23段中列出。

18. 在计划收费结构时曾考虑到父母答复关于目前照顾小孩所需费用的问题时说明目前实际支付的费用。 分析这些费用的结果表明，虽然一小部分父母每月付出少至100美元多至700美元，但大部分父母每月为照顾小孩而付出的费用是200美元到400美元。 目前所付的加权平均费用为每月270美元。

19. 至于精确的收费比额，以及制定和适用有关财务援助或分级缴费的比额都由董事会决定。不过，作为一种举例，建议按1981年的价格计算每月收费的比额如下：

	低				高
美元	200	250	300	350	400
每组缴费的人数	30	30	30	20	10

20. 根据前面几段的考虑，预期托儿所的业务费用将有赤字。收入固然要看董事会所作的决定，但是如果按照第18和19两段的说明来估计收入，（以1981年的美元计算），业务预算大致如下：

<u>开支</u>	\$	\$
薪金（第15段）	389 300	389 300
其他业务费用（第15段）	19 000	19 000
基本建设设备（第17段）	10 000	10 000
	<u>418 300</u>	<u>418 300</u>
<u>收入</u>		
按第19段的幅度计算	402 000	
按目前每一个儿童平均每月缴付 270美元计算（第18段）		388 800
	<u>16 300</u>	<u>29 500</u>
<u>估计的赤字</u>		

希望任何业务费用的赤字能以募捐方式弥补。

(f) 对联合国所涉经费

21. 托儿所的开办费用包括：

- (1) 基本建设费；
- (2) 一次基本设备费；
- (3) 直接业务费，用收费和捐款抵销；
- (4) 间接业务费，如占用空间的费用，水电和清洁费；
- (5) 周转金。

如大会核准设立托儿所，在 DC-2 大楼设一托儿所的改造工程所需基本建设费共计 \$ 804,300 美元。此数包括建造一个为儿童准备热食的整套厨房及在二楼开辟一个室外游乐场地两者的费用在内。细目如下：

	\$
基本建设费，包括建造厨房和室外 游乐场地的费用	624,000
行政费	104,800
工程费，建筑费等等	75,500
共计	<u>804,300</u>

22. 至于开办托儿所的一次基本设备费，预计在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筹供这笔经费。购置教室、所长办公室和教员休息室的家具和设备以及厨房设备估计约需 \$ 70,000。但预计托儿所每年大约偿还联合国基本建设费 \$ 10,000。这笔偿还的数字在托儿所建成后头七年内记入联合国《收入、第二款》。

23. 第 15 至 20 段涉及直接业务预算的种种考虑，在适用于占用空间的费用和水电清洁费等间接费用。希望这些费用由联合国匀付。托儿所占用的空间按每平方呎 28.5 美元费率计算每年共计 \$ 282,700，电费、清洁费、维修费及医疗费每年 \$ 50,000，尚未计算在内。

24. 儿童基金会和开发计划署的工作人员都可把他们的子女送交托儿所，这两个组织都已表示愿意为托儿所的直接和间接费用缴款。

25. 为了提供包括非盈利社团的开办费在内的周转金，预计可由周转基金垫付 \$ 100,000，在情况允许时从业务预算中偿还此数。

26. 总之，如大会核准设立托儿所，需自经常预算支出的费用如下：

	\$
(a) <u>基本建设费</u>	
第 3 2 节下需核拨的款项	804,300
(如本届会议核定此项工作)	
(b) <u>一次基本设备费</u>	70,000
在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上要求核拨此数，	
由托儿所每年偿还	
(c) <u>直接业务费</u>	
用学费及其他收入抵付	—
(d) <u>间接业务费</u>	332,700
在第 2 8 款内匀支	
(每年约计费用，包括占用空间的费用)	
(e) <u>周转金</u>	
设法自周转基金垫付	100,000
	<hr/>
共 计	<u>1,307,000</u>

27. 当然，实际需要的经费较低，因为实际数字既不包括间接业务费，也不包括垫付的周转金(上面项目(d)和(e))。此外，在收入第 2 款下还要开发计划署和儿童基金会偿还一笔钱，数字尚未确定。
